

南投縣政府文化局文化資產志工隊

113 年度招募簡章

一、宗旨：為培養民眾熱心公益貢獻所能，結合眾人力量共同推動各項藝文活動，以提供民眾回饋社會機會，進而提升文化服務績效與品質，特進行志工招募。

二、招募對象：

- (一) 年滿 20 歲以上至 70 歲以下，高中以上畢業。
- (二) 口條清晰、表達能力佳及品行端正者，對文化導覽工作有興趣具服務熱忱與主動負責精神，身心健康且能勝任服務工作者。
- (三) 每月能提供約定的服勤時數，不遲到早退，具團隊合作精神，能協同完成交辦之工作。
- (四) 願遵守本局志工考核及獎勵要點相關規定。
- (五) 服務期間至少二年，並能配合參加職前講習、例會及各項培訓課程者。

三、服務工作內容：

- (一) 負責南投縣史館、南投陶展示館、竹藝博物館導覽解說服務工作。
- (二) 文化園區館舍及竹藝博物館服務台值勤及館舍清潔維護整理等工作。
- (三) 協助文化資產科其他服務工作。

四、招募方式：

- (一) 報名：即日起至113年2月24日（六）止，以書面報名。
- (二) 面談：另擇定時間辦理志工招募面談。
- (三) 訓練：

- 1. 志工基礎教育訓練：請自行至「臺北e大學習網」完成數位課程6小時，結訓認證並列印結業證書。（網址：<https://elearning.taipei/mpage/home> /選課中心/志工基礎教育訓練）
- 2. 特殊訓練：本局辦理相關職前訓練研習及特殊訓練課程需全

程參與，研習時間另訂，通過面談並完成本局辦理志工服務之教育訓練後正式授證。

(四)停止服務：凡在擔任志工期間，如有行為不良損及本局，本局得停止其服務資格。

五、報名注意事項

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2月24日（六）止，以書面報名，書面審查後通知面試，時間及地點另行通知。。

(二)報名表索取：請至南投縣政府文化局服務台（南投市建國路135號）或南投縣文化園區縣史圖書文獻室（南投市彰南路二段65號）索取或網站下載（網址：https://www.nthcc.gov.tw/A5_6）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1. 郵寄報名：於信封註明「參加113年文化資產志工招募」，寄至南投縣政府文化局(540南投市建國路135號)文化資產科吳小姐收，書面報名時間以郵戳為憑。
2. 親自送件：送至南投縣政府文化局服務台(540南投市建國路135號)文化資產科吳小姐收。

六、其他：

(一)能配合排班輪值，且能導覽解說者為優先，幹部安排預約團體導覽時不推辭。

(二)本志願服務工作為無給職，受聘後每月應至少服務8小時。每年至少服務96小時。

(三)服務時段：週二至週日，每日上午8:00~12:00，中午11:30~13:30，下午13:00~17:00。

(四)通過面談後應參與本局辦理之特殊訓練課程，特殊訓練課程時間另行通知。待完成志工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後，發給本局志願服務紀錄冊。

七、依南投縣政府文化局志工隊設置要點辦理，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之。

八、聯絡電話：049-2231191#413 吳小姐。

(報名表如後)

身分證影本

正面	反面

志願服務紀錄冊封面影本（如無則免附）

--